

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教体卫艺函〔2023〕334号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教育系统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 通 知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，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，各委管学校、厅直属实验学校

今年5月5日，世界卫生组织宣布新冠疫情不再构成“国际关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”，新冠疫情作为全球卫生紧急事件已经结束，但是新冠疫情大流行并未结束。当前我国疫情总体处于局部零星散发状态，五一假期前后呈小幅波动上升的态势，教育系统疫情防控的风险依然存在。为进一步贯彻落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，坚持不懈做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，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一、强化责任意识，树牢底线思维

各地各学校要紧绷疫情防控这根弦，认真贯彻落实《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控工作方案》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操作

指南》要求，切实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坚持科学精准防控，确保教育系统、学校疫情防控指挥体系保持高效运转。加强统筹协调和部门协同，落实“一校一院”工作要求，强化医疗条件保障和应急处置能力建设，确保常态化防控措施和应急准备工作落实到位，严防出现校园规模性疫情传播，保障师生健康和教育教学秩序稳定。

二、强化监测预警，做好健康教育

各地各学校要健全疫情监测体系，动态跟踪、科学研判疫情形势。重点落实中小学校、幼儿园晨午检制度、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、因病缺勤缺课追踪登记制度等，进一步增强学校疫情监测的及时性、精准度。各高校要坚持疫情信息“日报告”制度，跟进指导做好疫情处置。各地各学校要以多种方式开展日常传染病防控知识和技能培训，深入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，提高师生员工防病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，引导师生树牢并自觉践行“健康第一”理念，当好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。

三、强化物资储备，健全健康驿站管理

各地各学校要动态适量储备对症治疗药物和常用防疫物资，确保底数清、供应足。各高校要进一步健全健康驿站管理和运行机制，增强健康驿站服务保障能力。重点加强驿站床位保障、医务人员足额配备、转运诊疗绿色通道畅通、感染学生“入站—在站—出站”接序服务工作，加强在站学生的关心关爱和心理疏导，强化人员培训和应急实战演练，提升运行管理服务水平。各地要

加强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卫生室(保健室)建设，进一步提升疫情防控能力。

四、强化重点环节防控，完善应急处置准备

各地各学校要紧盯疫情波动重要时期和重要假期等关键节点，抓实抓细“乙类乙管”各项防控措施，既要确保防控措施落实到位，又要避免“乙类甲管”的思维和做法，做到防控不缺位，措施不加码，以良好的防控成效，保障广大学生健康安全，也为应对可能出现的疫情做好充分准备。要密切关注学生的思想动态，优化师生学习生活保障服务，及时解决学生诉求与反映的问题做好正面舆论引导，主动防范并及时有效化解涉疫的舆情。



(依申请公开)

